

4.9

THURSDAY

馬太福音

25:1-46

這時候，他們要說：『主啊，我們甚麼時候看到你飢餓，或口渴，或流落異鄉，或赤身露體，或害病，或坐牢，而竟沒幫助你呢？』王要回答：『我鄭重地告訴你們，既然你們沒為最微小的一人做，就是沒為我做。』這樣的人要受永遠的刑罰。至於那些義人，他們會得到永恆的生命。」（太25:44-46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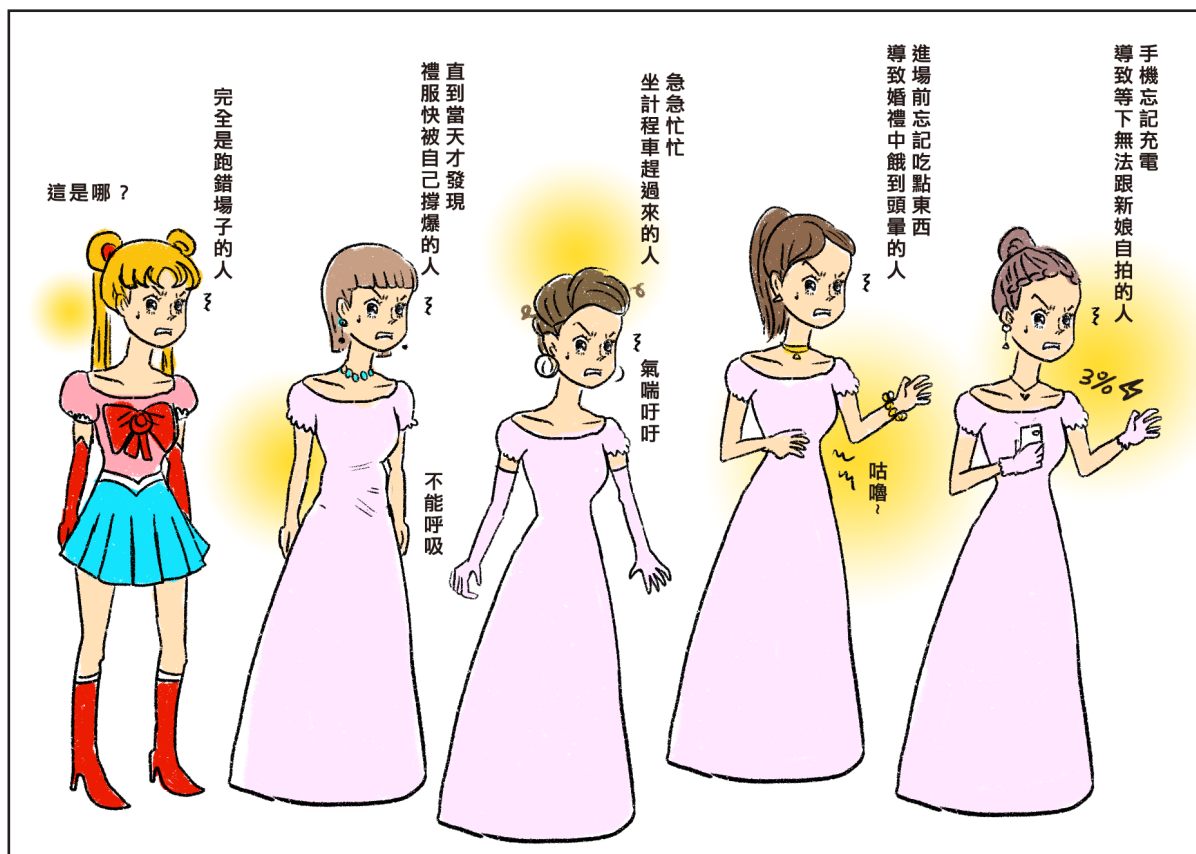
上帝國子民

本章接續耶穌與門徒的對話，耶穌持續運用比喻來形容與上帝國有份的人。持燈少女的比喻（25:1-13），揭示出聰明與笨拙之差異，在於對重要的時刻是否隨時保持預備和警醒的態度。三位僕人的比喻（25:14-30）在馬太福音的脈絡中，則提醒我們是善用自己的能力而不輕看自己。

最後的審判比喻（25:31-46），使我們看見一種人子耶穌再來的景象，是坐在寶座上的勝利姿態，而這樣的勝利是具備著耶穌基督所認同的公義與慈愛，上帝國的子民，也應當活出這樣的態度：照顧飢貧者，寄居者、身心病友與身處挾制者等等。

這些比喻個別以警醒與預備、善用恩賜與智慧、具有憐憫與溫柔的心志等態度，來勉勵跟隨耶穌基督的人，面臨危機時更需要有著為他人著想的心志，即便遇到種種的危難，都能因為信靠上主的作為與權柄，而不遠離上主。願我們體會上帝國的盼望，讓愛和平安展現在活著的每一個當下。

「沒有預備心的少女」現代版：



編按：持燈少女的比喻（25:1-13）最重要的意義，是提醒我們平時就要用敬畏的心預備等候上主

掌權作王的上主，我相信祢已經給了我最大的恩典與盼望。我願一生體會這愛，活出這愛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